

证券代码：301291

证券简称：明阳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3-030

##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2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军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实际总体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其他符合要求的媒体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编制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》等有关规定和当前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